

证券代码：838959

证券简称：蓝桃文化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蓝桃文化（西安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任命的议案》。

提名李鸿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换届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监事会主席尹朋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，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监事会提名李鸿东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鸿东，男，1971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1995 年 10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中国人寿杭州分公司培训科任职职员；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 月，在杭州永信保险有限公司任职保险代理员；2005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杭州华康永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职员；2015 年 2 月至今在杭州造品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蓝桃文化（西安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蓝桃文化（西安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30日